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017-500105-48-01-002216
建设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江北区
验收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5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水利局，渝水许可〔2018〕41号，2018年5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渝建初设〔2018〕168号，2018年11月1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0月至2022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永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重庆纵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泰泽丽华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国机中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 (2017) 365 号)等相关文件规定,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项目现场对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在会前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通过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位于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江北区观音桥街道,建设单位为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综合管网、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工作内容。道路工程总长 1678m,其中隧道闭口段长 598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隧道主线标准路幅为 18m,隧道匝道标准路幅为 7m,拓宽改造路段标准路幅为 32m,设计车速 40km/h。建设工期为 2019 年 10 月~2022 年 8 月(含施工准备期),总工期 35 个月。工程总投资 30014.0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8316.12 万元。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6.68hm²,均为永久占地。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年5月，重庆市水利局以渝水许可〔2018〕41号批复通过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8年11月，重庆纵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初步设计》；

2019年8月，重庆纵横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红土地立交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2年10月委托了重庆泰泽丽华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补做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按照有关技术规程规范要求，踏勘了项目现场，搜集了有关资料，于2025年3月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建设单位在施工阶段采取了排水工程，完善了场区的排水体系，主体完工后及时采取了行道树、绿化措施，目前土壤侵蚀强度已降至微度，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良好，各项防治指标均已达到批复《水保方案》的防治目标。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与效果良好，对其水土流失防治情况的评价为“绿”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2022年10月委托了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赴现场核查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并搜集了工程相关资料，通过查阅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于2025年4月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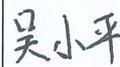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按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进一步加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保证各项措施持续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黄亚东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现场代表		建设单位
特邀专家	李渊	重庆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成员	范庄	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文小利	重庆永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任相灏	重庆泰泽丽华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监测单位
	吴小平	国机中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监理单位
	刘天志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